

德力西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德力西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变更《公司章程》内容条款

1、拟将公司第八条“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修改为“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最终以工商登记为准）。

二、《公司章程》拟修改情况

《公司章程》相关修改内容如下：

修改条款	原条款内容	修改后条款内容
原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三、其他事项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修改公司章程旨在使章程内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利用变更章程影响公司股价、误导投资者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本次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事项尚需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变更登记与备案，最终以登记机关核准信息为准。

四、授权相关事项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就上述事项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手续。

本次变更事项完成后，公司将对相关规章制度等文件一并进行相应修改。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止。

特此公告。

德力西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